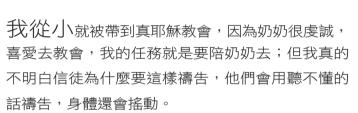
神開導人的心 文/木目心 圖/Wu-Hu

耶和華的律法全備,能甦醒人心;……耶和華的命令清潔,能明亮人的眼目。







高中時來北部讀書,住在姑姑家,又被姑姑帶去教會,依舊看到信徒這樣禱告。問姑姑大家是在說什麼呢?姑姑說這是因為大家「得聖靈」了,所以「用奇異的捲舌音禱告」,只有神聽得懂,是天國的話。我聽後覺得很荒謬,講一堆自己聽不懂的話做什麼呢?而且不好聽也不好看,所以我不接受,也不想明瞭。直到我28歲那年,所愛的媽媽生病了——癌症,真是青天霹靂,為什麼一位被鄰里稱讚善良慈愛的媽媽,一生病就是癌末呢?

原來,是天上的真神要將救恩賜給媽媽,藉著這病要帶領媽媽及 我們二個女兒歸回,得以進入祂的恩門。

耶穌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,是神本體的真像,是無罪的神,但因人類始祖亞當、夏娃所犯的「原罪」,以及人自己本身所犯的「本罪」,使我們與神的生命隔絕了,但慈愛的主耶穌甘願犧牲釘死十字架上,流出的寶血贖了我們的罪;祂本是無罪的神,為了盡諸般的義,仍然為我們親自示範在約但河(流動的活水)接受施洗約翰的洗禮,所以我們可以無誤的照此而行(太三13-17)。

在媽媽要就醫的前一晚,我為媽媽能否有床位、能否順利住院而焦慮,睡前很無奈的跪下,其實我不認識這位高高在天卻願意俯就卑微人、也願意與心靈痛悔的人同在的神,我內心默默的說:「我不知道祢是否存在?但求祢可憐可憐我,我的媽媽一生勞苦,還沒有享到福,才53歲,可不可以給我一點時間盡孝心,免得我以後遺憾……。」忽然,我的舌頭捲起不能放平,我非常驚恐,為何自己的舌頭我不能控制?

此時在我腦海中出現一句話:「聖靈就是用捲舌音禱告。」我立刻説:「哎呀!我的舌頭就是捲著。」接著,又一句問話出現:「有沒有神?」我居然抬頭向上,還很誠實地回説:「我的答案是沒有!」很奇妙的,聲音回我:「地球幾十億的人,妳一個小小的人,跪在小小的房間,開著小小的壁燈,祂可以回應妳,祂不是神,是什麼?」我嚇到了,祂用幾十億跟一的對比來讓我明白。然後聲音又說:「妳現在跪著是晚上,美國是白天。」不用解釋,我立刻明白,地球有時差,臺灣的基督徒睡覺了,美國的基督徒在禱告,這地球上分分秒秒有人在禱告,因為祂是神,祂知道,祂可以回應人。

接著,聲音告訴我:「祂愛我,從我小時候就愛我。」此時我閉著眼睛看到一個畫面:一位小妹妹圓圓臉,剪著妹妹頭,在唱「耶穌愛我,我知道……」。那是我唯一會唱的兒童詩歌,我心想:哎呀!祂那時就愛我啦?接著,有四個巴掌大的字一個一個的出現在我眼前(雖然我仍是閉著眼睛),

「默然愛你」。完全不用解說,我就大哭起來了。原來祂一直愛著我,我卻不曾愛過祂,連一秒鐘都沒有,祂卻告訴我,即使我不愛祂,祂仍默默的愛著我,這是何等偉大的愛呀!世人是你愛我、我愛你,但神卻是可以這樣的愛著人。

我哭著説:「原來祂真的存在,是我有限的智慧不認識祂。」此時,我的舌頭才放平了。我立刻起來,坐在床邊,我說:「我一定要很清楚的認識這位回應我的神,我一定要認識這本聖經,我一定要做祂喜悦的事,討祂喜悦。」

第二天清早去醫院,居然遇到全醫院我唯一認識的一位護理長,她立刻幫我連絡醫生及病房的事,然後告知下午有人出院;媽媽就這樣順利地住院接受治療了。神給了媽媽20個月的時間,讓她可以接受赦罪的洗禮,其中10個月後得著聖靈,再10個月後安息主懷。看著她如熟睡般的臉,腦海中出現「在主裡死的,就是睡了」的話語,主安慰我,讓我知道媽媽接受了重生的洗,也有聖靈的憑據,是可以進神的國了。

耶穌說: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,人若不是 從水和聖靈生的,就不能進神的國(約三5)。

「聖靈」是什麼呢?聖靈是神的靈, 是神證明我們是祂兒女的證據(羅八14-17),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(弗一14)。 主説:「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,若是沒 有,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。我去原是為你們



預備地方去。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,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,我在哪裡,叫你們也在那裡」(約十四1-3)。

聖靈也證明了耶穌已復活,因主說祂要 往差祂來的父那裡去,祂若不去,保惠師就 不到你們這裡來;若去,就差祂來(約十六 5、7)。耶穌受害之後,用許多憑據將自己 活活的顯給使徒看,有四十天之久,且囑咐 他們不要離開耶路撒冷,要等候父所應許的 聖靈。在升天之前還告知使徒們,聖靈降臨 在你們身上,你們就必得著能力,並要在耶 路撒冷、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,直到地極, 作我的見證(徒一3、8)。門徒在五旬節 時,就被聖靈充滿了(徒二)。

初信主不久時,在一次聚會中,主領者 用了一個非常清楚的比喻,讓我立時明白了 以上所説的「聖靈」。她説;「有一個人跟 你説我要上到最高的樓層,比如101大樓, 我上到最高層時,你們看不到我,但我會丟 一個球下來,你們看到這球落下,就知道我 已到了最高樓層了。」

主耶穌說, 祂回到父那裡, 就差保惠師來(約十四16-17), 祂若不去, 保惠師就不來; 我們既然可以得著聖靈, 我們也定相信耶穌復活, 且信祂將來也必讓我們復活(約十一25-26)。

二姐移民美國後,有一天跟我講了個見證,有位美籍其他教會的Helen姐妹,被邀請到我們教會,也得了聖靈,但一段時間後,她原來教會的信徒嘲諷她,說她一個美國人卻跑去華人的教會聚會,是自貶身價。後來Helen姐妹很難過的想:算了,就回去吧!結果在一次安息日聚會時,她跟主耶穌說:「我要回原來的教會了,要跟大家說再見……。」結果她聽到主對她說:「這是我的國、這是我的民,妳要在這裡聚會。」她就沒有再離開了。

另有一位男基督徒,他被邀請來真教會 聚會後,也是受不了原教會人的指責,結 果在一次安息日聚會前,他突然想到一個辦 法,就是安息日來真教會聚會,星期日再回 原教會聚會,真是兩全其美呀!結果跪下來 禱告時,他看見一位身穿潔白發光衣服、手 拿羊皮卷的人站在他前面,問他説:「十誡 你熟嗎?」他説:「倒背如流。」那人又 問:「第四誡?」他卻怎麼也想不起。手拿 羊皮卷的對他説:「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 日。」他就完全明白,不再離開了。

耶和華的律法全備,能甦醒人心; 耶和華的法度確定,能使愚人有智慧。 耶和華的訓詞正直,能快活人的心; 耶和華的命令清潔,能明亮人的眼目 (詩十九7-8)。

哈利路亞!讚美主!

